

論小學教導工作問題

下 册

葉 希 波 夫 編

畢 慎 夫 孫 以 萃 譯

北京大衆出版社

論小學教導工作問題

王德昭著
新亞出版社

新亞出版社印行

論小學教導工作問題

下冊

葉希波夫 編

畢慎以夫 譯

北京大眾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

內 容 提 要

本書是從俄羅斯蘇維埃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教育部指定的教師參考書“初等學校”論文集第一冊選譯的一部份。這本論文集的目的是給廣大的教師提供教學法的參考資料，以便他們研究優秀教師的經驗，改進自己的教導工作。本書選譯的是其中第一部份“教導工作的一般問題”。共計論文二十五篇，有優秀教師的經驗報告，有教學法專家給他們所做的分析和總結，分為上下兩冊出版。

原書名： НАЧАЛЬНАЯ ШКОЛА

原編者： [蘇聯] Б.П. Есипов

原出版者： УЧПЕДГИЗ

出版地點、年月及版次：莫斯科，1948年版

論小學教導工作問題

(下冊)

葉·希·波·夫 編

畢·慎·夫 譯
孫·以·甫

*

北京大眾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四白塔寺觀音庵)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七〇號

北京印刷廠印刷

*

5010)787" X 1092" 1/32 · 5 1/4 印張 · 111,000字

一九五五年三月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三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15,000册 定價：0.50元

目錄

- 學生注意力的培養 ······ 羅·雅·列赫特曼·阿布拉莫維奇 (一)
論兒童概括能力的發展 ······ 恩·阿·孟琴斯卡婭 (三)
知識的鞏固 ······ 阿·阿·斯米爾諾夫 (五)
學年開始的複習 ······ 莫·阿·安得留克 (兜)
熟練的培養 ······ 艾·伊·果爾德古別爾 (吾)
在小學課堂教學中培養學生的獨立性 ······ 波·維·伊萬諾夫 (金)
學生的課堂獨立作業和家庭獨立作業 ······ 葉·弗·多布羅娃 (九)
學生家庭作業的佈置和檢查 ······ 伊·恩·馬爾果林 (二六)
培養學生自我監督的習慣 ······ 伊·恩·馬爾果林 (二七)
學生練習簿 ······ 阿·格·馬洛費也夫 (二八)
課堂教育工作的計劃和組織 ······ 瓦尼赤基娜 (二九)

學生注意力的培養

羅·雅·列赫特曼—阿布拉莫維奇

我們在教學工作實踐中，對於教育方面沒有經常予以充分的注意，因而就使教養方面也受到顯然的損害。雖然我們經常還提出並問或地解決怎樣才能更好地教導兒童誦讀、書寫或計算這一類的教學法問題，可是我們簡直很少自問怎樣才能更好地發展兒童的記憶、思維、意志以及與意志有聯繫的注意力。但是，要知道如果不能就教學大綱所規定的具體教材來解決這些問題，便不能滿意地解決任何一個教學法問題。

注意力若具有高度發展的形式和確定的目的，並經過自覺的指導和調度，便可以組織我們的意識。因此，要想養成有目的性的、自覺的、具有創造性的個性，就必須從培養注意力着手。

但是，單獨培養注意力是不可能的，因為注意力並不是一種天生的單獨孤立存在的心理機能。

注意力通常是由新的現象所引起。但是，這種新的現象如果是屬於絕對不能理解的，那末它也就不能引起人對它長時間的注意和興趣。最好這種現象雖然是新的、還不十分理解

的，但却是兒童所能够理解的。

由此可見，注意力和理解是互相密切錯綜起來的：兒童如果不加注意，便不可能正確理解，因而也不可能學會所學的那一課教材。從另一方面說來，如果缺乏理解，便妨礙注意力的產生，便妨礙對教材的充分領會。

這種平凡的事實彷彿是人所共知的，而且未必會有一個教師在自己範圍內討論紀律和成績問題時不提到這一點。可是說來奇怪，教師在實踐工作中所犯錯誤的原因，却依然是常常在具體場合低估了某些學生對教材的注意與理解之間的這種相互關係。

現在我們舉例說明。

列寧洛勒某學校二年級一個女教師，應當給兒童講解前置詞的意思。

她預先在每個學生的座位上（這時學生還在走廊上）準備了一個小盒子，小盒子旁邊放了一個雜色的鉗鉗。上課以後，女教師說道：「看一看我替你們準備好了的東西。但是，暫時不要用手去動它們。」這樣，女教師就制止了兒童們的衝動性的動作，給了他們一個指示，讓他們去靜待後命，去注意聽講，去察看這些東西。

其後，女教師彷彿是給學生的緊張心情找了一個出路，她對他們說道：「你們打開盒子。把鉗鉗放進盒子裏，然後再把盒子關上。你們現在是否看得見鉗鉗？」「看不見鉗鉗。」「鉗鉗在哪裏？」「鉗鉗在盒子裏。」「現在把鉗鉗拿出來，把盒子關上，再把鉗鉗放在盒子上面。現在鉗鉗在哪裏？」「鉗鉗在盒子上面。」

學生中有一個特別慌裏慌張、十分活躍、快手快腳的男孩。他在教室門外時就已然看見座位上放着一些東西，他連女教師預先告訴他們的話也沒有聽見，一坐到座位上就把盒子和鉢鉗拿到手裏玩弄，舉起手來不等女教師准許就發出問題說：「這是幹什麼用的？」這時女教師正向全班學生開始講解，所以這個男孩沒有得到女教師對他個人的答覆，又因為他正在玩弄小盒，所以沒有聽見女教師開頭的講解。由於這兩種原因，這個男孩就不像全班學生那樣能够了解。女教師讓兒童變更鉢鉗和小盒的相互關係，讓他們把鉢鉗放在小盒底下、小盒外邊、小盒附近等等，她並且把這些變化在黑板上畫出來和寫出來。然後兒童們先認清這些東西的名稱——有某種意思的單詞，跟着再用三個單詞編成關於這些事物的句子，最後並在練習簿上畫出來和寫出來。

女教師對兒童講明白了，他們的句子之中有兩個單詞是物件的標誌，可以用圖畫或實物來代替，第三個單詞（前置詞）是說明關係的，只可以用變更這些東西的位置的方法來說明。隨後女教師讓學生們獨自用圖畫和前置詞來造句。

那一個沒有聽到開頭講解的學生，僅僅聽到了片段的講解，但沒有聽完，因為他的個性易於衝動，所以沒有捉摸到這個作業的意義就立刻畫起來，寫起來。他第一個積極的動作自然是失敗了，可是因為他做作業的時候，正是女教師還在繼續講解的時候，所以他沒有聽見女教師以後所說的話，也不再去理解其他學生做些什麼，他本人又應該做什麼。

這個學生去偷看旁邊學生的練習簿，那個學生不滿意地抱怨起來，並且用手擋住了練習

簿，使他不能看見。這時他又去偷看坐在前邊的那個學生的練習簿，爲了這個目的，他只得從座位上站了起來。因此他受到了女教師的責備。他只好坐在自己的座位上，在自己的練習簿上畫出形形色色的花樣來，因爲他倒是很願意和全班的學生一起寫，可是他不知道他應當寫些什麼。他感到自己是落在全班後邊的一個學生了。

他覺得女教師正在看他，就趕忙把寫壞了的那一篇作業從練習簿上撕下來，搓成一個團，塞進口袋裏去。他暫時安安靜靜地坐着。

但是，這個學生在內心裏對於積極性的要求依然還是強烈的，他開始在椅子上搖擺起來，無意識地攬擾了旁邊的學生寫字，最後喧囂起來，挪動了課桌，以致分散了全班學生的注意。這時，他已經不感覺自己是孤立的了；他和全班學生有一個共同的注意對象——他本身。他這種行動的結果想不到竟然成功了。這個學生很是得意，等到全班學生剛一開始用心做作業時，他就把他那個揉搓了的紙團扔到坐在前面的那個學生的背上，想再一次得到效果——把別人的注意吸引到他自己身上。

坐在前面的那個學生，被那個慌張的兒童無意地又攬擾了作業，生了他的氣，等到剛一下課，就找他打起架來，而班中其他學生也都參加了這次打架。

我們很詳盡地引證了這一片斷的學校實際生活，其目的在於具體地說明，這些細微末節，乍一看來彷彿沒有多大意義，不值得描寫，然而却能形成學生對待班中所發生的事件的態度。女教師所忽略的各種情況必然匯合在一起，就在短期中（也許是長期）形成這個學生對

待作業的態度，對待其他學生和教師的態度。

從這個學生的例子中可以看得清楚，注意狀態和理解有着怎樣密切的錯綜關係，而二者又是怎樣決定着兒童不僅在這一課上而且在很長時期中的行為和品格。

但是，對於這次課堂教學既然預先會加以周密考慮，那末怎麼又會發生這樣的情事，以致降低了全班學生的工作能力和情緒，造成這個學生的不正當行為呢？

顯然，在這種場合，這位女教師沒有完全考慮到課堂教學的一切基本組成部分。她注意了她必須對兒童講授的教材，她注意了學生全體。這位女教師很好地考慮了全班學生的積極意向和直觀感受的意向，考慮了授課的靈活性——也就是說她很好地考慮了她用一定的、明顯的、易於識記的形式來講授教材（前置詞一章）時所必須注意的特點。但是，這位女教師在上課時根本就沒有考慮，沒有好好地注意到那些注意力不大穩定的個別學生。

這位女教師本來應當從課堂教學的剛一開始就多多地注意這個學生。她既然知道這個學生的這些特點，便應當在剛一上課時就制止這個學生的爲時過早的行動，應當命令他安心靜坐和注意聽講。她應當從剛一上課時就讓這個學生感到教師經常地（雖然可能是不說話地）在監督着他，她應當不等這個學生表現出慌張的形跡，就時時刻刻把眼光放在他的身上。她應當切實注意他的作業，注意他對教材的理解程度和他的注意狀態。

只要作出「注意姿態」來制止外部的動作表現，只要指出聽的目標和看的目標，就可以制止一下這個兒童的無秩序的積極性，就可以促使這種無秩序的積極性從衝動性的動作變成

有目的的行動。

從以上所引證的例子中可以看出，注意力確實不是兒童的某種特殊獨立的和個別發展的「能力」或心理機能。相反地，注意力完全取決於兒童對現實的態度，取決於兒童對這一部分現實的理解，取決於他的興趣。假使這個女教師從剛一上課時就不容這個學生不去理解作業，那末這個學生的興趣就能依照共同的方向發展起來，而不至於走向我們認為不合理的方面去。

培養注意力——就是培養兒童的習慣、興趣和觀點。依照一定的方向發展兒童的積極個性，也是發展兒童注意力的必要條件。

我們從這個例子可以看出，注意和知覺（即在我們意識中反映我們面前所發生的現象和我們感覺器官所感知的現象的心理特性）有異常密切的聯繫。

如果沒有集中性和傾向性，便不可能有組織地知覺任何現象。這個學生既然沒有集中注意於女教師的講解和說明，所以就不能恰當地聽清和看清教室中所發生的現象，就不能明確地解答一定的課題。

但是，如果說「沒有注意力便不會有意志堅決的行動」這一句話是正確的，那末，另一句話「兒童意識中必須具有具體的目標，才能產生具有發展的意志堅決的形式的注意力」也是正確的。

如果說「不加注意便不會知覺現象」這一句話是正確的，那末，另一句話「必須具有可

以觀察的一定對象和一定材料，才能產生注意力」也是正確的。

由此可見，爲了使學生的注意力依照我們理想的方向去發展，我們就必須一方面依照繁難的程度和興趣的程度選擇適於知覺的教材，另一方面必須確立知覺材料的相當目標，必須教會學生只可在這個教材上進行觀察和思維。

在兒童全部生活過程中和少年人全部生活過程中，注意力的性質是各不相同的。注意力是發展着的，它隨同全部個性的發展而變化着，由最初不隨意的、最單純的專心（這種專心，我們可以見於注視閃光物品的幼兒）變化到在任何環境下都能專心追求目的的少年人和成年人所作的隨意的、有目的的注意。

作爲對於某種外來刺激的探索反應的最簡單形式的注意力，現代生理學，特別是蘇維埃生理學（巴甫洛夫和烏赫托木斯基學派）曾有相當完善的研究。不過論到學生方面，則使我們感到興趣的，却是比較複雜形式的注意力，主要是由不隨意的注意力變爲隨意的注意力的各種條件，這對於我們是有直接的教育意義的。

突然進入兒童知覺範圍的簡單的生理上的刺激，例如亮光、高聲、陌生的新對象的出現，可以引起低年級學生的不知不覺的注意，間或是不由自主的注意。儘管一二年級學生很願意聽從教師的命令和很願意聽講，如果一旦從外面傳來強烈的哨笛聲，那末一年級或二年級的學生就不能不扭過頭來向着窗戶，至少也要扭過半面頭來。尤其是聽見路過的消防汽車的鈴聲和轟轟聲，就更不能不轉過頭來。

但是，除此而外，這個學生可能完全沒有注意他的教室內整月掛着的畫片的內容，有時甚至根本沒有注意到這個畫片本身的存在。他往往不能回答他的教室牆壁是什麼顏色，幾個窗戶和幾個門，上課時女教師的講桌上放着什麼，女教師穿的什麼衣裳，等等。雖然兒童這樣不理會牆壁的顏色，可是如果乘兒童不在，順着牆壁刷上另一種鮮明的顏色，甚至是窄窄的一條，他們立刻就會注意到這種變化。如果教室裏取下或換上一幅畫片，如果女教師穿上新外衣，如果她攜帶着什麼新東西，等等，兒童立刻就會注意到。

以上這些例子指出，在長時期內不斷有的和經常有的刺激，可以麻痺或完全不觸動低年級學生的注意，相反地，突然的、新的或作用忽斷忽續的刺激就可以吸引他們的注意。

在低年級教師說來，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注意這種原理，依照這種觀點看來，如果教師想要吸引學生注意實物教具，就必須注意它們的外表形狀、形式、顏色和表現力，另一方面，必須注意到它們能夠喚起注意的時間長短。

如果對象不能引起兒童的任何情緒，不能引起任何思想活動，不能引起兒童想去做點事情的願望，總而言之，如果對象不能引起兒童的積極心情，那末這個對象就會很快地不為兒童所注意。這種年齡的兒童對學習的積極性，多半是與兒童有關的物品以及別人對兒童提出的任務所直接刺激引起的。它很少決定於兒童自己給自己提出的任務，或他自己的持久的內在興趣；因此兒童注意力的消失是相當快的。

高年級學生（四、五年級）的特點是他們具有敏銳、能做的分析的注意力。他們可以長時

間審視那個不爲低年級學生所覺察的圖畫。這些學生因爲多次地觀看這一幅圖畫，所以能够看出其中新的細節，由其中找出更有趣的内容，更深入地理解這幅圖畫。他們很愛反覆閱讀書籍，以至把他所愛的書籍讀破，而始終感覺到愉快。他們有克己的能力，所以當解答繁難課題或教師講授時，他們可以強制自己，既不回頭去聽窗外的鬧聲，也不去聽同學的說話。兒童以最大的觀察力，注意着自己教師的一切：從教師的外表和衣帽以至教師走路、說話、問好、講課、批分數的作風。他們力圖理解教師，對教師的學識、智慧、性格作出自己的結論，當然這些結論往往還是很幼稚的。

我們就注意力來說明高年級學生（四、五年級）的特徵時，必須加上一點重要的附帶說明：上面這些話並不是指着這種年齡的學生全體說的，只是指着其中的大多數說的，也就是指着那些在以往各年級有過良好成績和優良紀律，因而有着相當豐富的知識和學習熟練的學生說的。如果不是這樣，如果教師沒有設法從一年級和兒童入校的第一天起便培養他的注意力，那末，四年級和五年級學生的注意力就完全不是這樣的性質，就會差得多了。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所教的兒童是不善於集中注意力的，由於沒有組織性和缺乏腦力勞動的習慣很容易疲倦，不習慣於受人監督，更不習慣於自我監督，對於頑強的腦力活動不感興趣，但是他們却有另一種校外的興趣。①

應當怎樣領導初入校的兒童，使他們的短暫的、不穩定的注意力變成小學高年級學生的

① 當然家庭在培養注意力方面也起着巨大的作用。

穩定的勞動能力呢？應當採取哪一種手段來避免這方面的不良現象呢？

低年級學生的注意力最容易被新的事物所吸引。但是，教育過程不可能也不應當只是建立在「興趣性」和誘惑性上。正如我們開頭所說，教師的重要事情，不僅是傳授一定數量的知識，而且在傳授知識時不能不擇手段，必須使用一定的方式，以便在教育過程中養成兒童的意志的積極性；所以永遠只用「新鮮」事物吸引兒童的注意力，是有害的事情。必須養成慎重行為的一定習慣和熟練。必須培養學生使之善於制止、壓抑那種在偶然影響下產生的片刻的衝動，以期有利於基本的學習工作。長時間訓誡和號召他們自覺，在這方面對於低年級學生的帮助可能很少。必須特別注意從兒童開始學校生活時就力避不良習慣的養成，來引導全班學生走上造成全班良好傳統和養成個別學生的良好的、正確的行為習慣的道路。

這裏，教育的基本手段乃是教師對於學生所提出的要求的堅定性和永恆性，以及這種要求對於學生的具體性和明顯性。

現在我們引一些初入學的學生的初步行動作為例證。

我們已經說過，光亮、顏色、聲音和生理刺激的對比性，都可以吸引兒童的不隨意的注意力。當兒童初入學時候，校鈴對於他就是這種直接的生理刺激。但是，如果兒童不把鈴聲當作旁邊突然發出的聲音單獨去感知，而是聯系到以往的經驗來感知，那末兒童對鈴聲的反應就會像從前的反應一樣。當反應還沒有變作有意識的受控制的行為以前，它就會恢復到某一次曾經走過的道路上來。兒童在有生第一次聽見上課鈴聲以後，也許突然打個哆嗦，懷着疑

慮往四面看一看。等到看見其他學生進了教室，他自己也立刻跑了進去。下一次，他聽見鈴聲後，就立刻會從容進入教室。這時刺激對他已經沒有直接的獨立意義，它和兒童本身行為的一定方法聯繫起來了。兒童來校之初，隨着鈴聲跑進教室的意圖，逐漸擴大到聽見下課鈴聲的行動上。這時的直接反應就是從座位上跳起來跑到教室門口去。

教師必須防止上述的現象，在搖鈴的前一分鐘對學生預先說：「孩子們，快要搖下課鈴了。你們不要聽見鈴聲就從座位上跳起來。當我還沒有跟你們說下課以前，你們必須依然安安靜靜地坐在座位上。」

教師說了這一段話以後，所有現象就會不同了，兒童最初的衝動反應就會變成有意識的行為了。

如果教師以後不再忘記自己指給兒童的目標，如果經常地、毫無例外地要求學生遵守這個目標，如果注意預防違反這個目標的可能性，——那末他就會在組織學生注意力方面完成最初的和很重要的步驟。他就會使學生的注意力在由不隨意的變為隨意的道路上提高了一步。

教師應當像解釋鈴聲的意義那樣明確地解釋課堂上行為的基本規則；不准幾個學生同時說話而必須依照次序；上說話課時要有一定的坐的姿勢，兩手不得亂動，上寫字課時要有另一種規定的坐的姿勢。

這樣，由於教師的頑強的工作，就可以使學生在班中逐漸建立起學生良好行為的傳統和

習慣，這種傳統和習慣就可以把學生的積極性引上一種專心的、有明確目的的學習軌道上去。

兒童在校的時期越久，他就越愛好學習，越應當善於獨立工作。

一年級的學生看教師讓他看的那張小畫片時，只會在裏面尋找教師對他說過的那些方面或細節。這時，兒童對於其餘的東西，即使看見，也不理解，因而也就不把注意力放在它的上邊。例如，當給他畫片看時，教師問學生在畫片上見到哪些顏色，都在哪裏，兒童這時就會找到一些極小的地方、個別的線條、甚至各種顏色的小點，往往能表現出巨大的觀察力。但這時他絲毫不去注意教師沒有說過的畫片上的其他方面。這個兒童區別了顏色以後，就認為自己的任務已經完成，他對於看畫片的積極性已經停止，立刻轉移到其他的外界刺激，即或還留戀這張畫片，然而已經與上述的問題沒有關係了。

這時對於顏色所表現的巨大觀察力，說明低年級學生的注意力可以提到高度的水平，但同時又說明低年級學生的注意範圍是狹隘的，而且他局限於外界給他提出的目的；因此，如果我們還想使低年級學生更好地和更多地工作，就必須在最初給他提出簡短而明顯的、經教師周密考慮過的目的。

四年級的學生不能限於執行教師給他的這樣簡短的任務了。他的思想得到了推動以後，立刻就會順着這個方向獨立地進行下去。

同是那張畫片，對於他的腦力活動和注意的集中會提供更多的材料。例如，假使畫片上